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短信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上午 11:00 起在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 8 号讯美科技广场 1 号楼 27 层会议室一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会议由董事长刘用腾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的《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二、《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三、《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的《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四、《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的《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5日